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觀光局 函

地 址：106433 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290號9樓

聯絡人：鄭功詔

聯絡電話：02-23491500 分機：8221

傳真：02-27739298

電子郵件：kung@tbroc.gov.tw

105

台北市復興北路369號8樓之1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觀光旅館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觀業字第112090967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 請至附件下載區(<https://documentap.tbroc.gov.tw>)以文號：11209096791及
認證碼：5125D0EEBA下載附件檔案

主旨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函有關該中心
110年5月5日肺中指字第1103700289號函及同年9月10日肺中
指字第1103700640號函，自中華民國112年5月1日起停止適
用一案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業者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112年4月28日交航字第1120012531號函轉嚴重特
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2年4月27日肺中指字
第1123700075號函(影附原函及附件各1份)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有關接種COVID-19疫苗及防疫隔離假之規定，均自112
年5月1日起停止適用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業者配合辦理。
- 三、副本抄送未設公會地區之旅行社，請依旨揭事項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各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各觀光旅館商業同業公會、各縣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、各
民宿協會、台灣觀光遊樂區協會

副本：未設公會地區之旅行社(含附件)

局長張錫聰